



一、拟接收计划数

土木工程专业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5名。

二、基本条件

1.专业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40%；

2.高等数学单科成绩不低于70分；

3.自入学以来无考试不及格科目、无违纪、无受处分情况；

4.其余要求按学校教务处转专业要求执行。

申请转入工程技术学院土木工程专业同学提交申请材料时提交《保山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并附教务系统下载的个人成绩单（盖学院公章）、班级综合排名表（盖学院公章）、智育成绩排名表（盖学院公章）以及其他的证明材料在学生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提交至学生所在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在材料中留下个人联系方式以便于通知相关事项）

三、面试流程

1.时间

2026年5月18日，下午14:30-17:30。

2.地点

工程技术学院格致楼306（候考区），格致楼311（面试区）。

3.方式

综合测试采用现场面试，评委现场打分的方式进行，面试者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

4.考核小组成员

蒋玉、左琳、杨应恩、瞿嘉安、杨航

5.分数组成及计分方式

综合测试满分 100 分，包含政治思想（30分）、专业素养（30分）、综合能力（30分）、语言表达与仪容仪表（10分）。参与测试者最终成绩由不少于3名专业评委教师按照综合测试四个方面内容单独打分后计算总分，根基专业评委教师所评分值求出平均分得出，最终成绩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终录取根据面试成绩按招生计划数从高到低录取。

6.现场面试流程：

（1）中文自我介绍（1-3分钟）；

（2）专业能力测试现场抽题（3-5分钟）

专业知识问答：5选3；

综合能力问答：5选3；

参考书目：《土木工程概论》（第2版）、熊峰主编、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3）自由问答(1-3分钟)。

注：面试结束后，考生现场确认分数，签字（按手印），方可自行离开。

附件3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转入要求及办理流程

一、拟接收计划数

水利水电工程专业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3名。

二、基本条件

1.专业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40%；

2.高等数学、大学物理两门课程单科成绩不低于70分；

3.自入学以来无考试不及格科目、无违纪、无受处分情况；

4.其余要求按学校教务处转专业要求执行。

申请转入工程技术学院水利水电工程专业同学提交申请材料时提交《保山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并附教务系统下载的个人成绩单（盖学院公章）、班级综合排名表（盖学院公章）、智育成绩排名表（盖学院公章）以及其他的证明材料在学生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提交至学生所在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在材料中留下个人联系方式以便于通知相关事项）

三、面试流程

1.时间

2026年5月18日，下午14:30-17:30。

2.地点

工程技术学院格致楼517（面试区）。

3.方式

综合测试采用现场面试，评委现场打分的方式进行，面试者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

4.考核小组成员

董盈红、战晓林、柏洪雪、吴昊

5.分数组成及计分方式

综合测试满分 100 分，包含政治思想（30分）、专业素养（30分）、综合能力（30分）、语言表达与仪容仪表（10分）。参与测试者最终成绩由不少于3名专业评委教师按照综合测试四个方面内容单独打分后计算总分，根基专业评委教师所评分值求出平均分得出，最终成绩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终录取根据面试成绩按招生计划数从高到低录取。

6.现场面试流程：

（1）中文自我介绍（1-3分钟）；

（2）专业知识问答；

（3）自由问答(1-3分钟)。

注：面试结束后，考生现场确认分数，签字（按手印），方可自行离开。

附件4

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专业

转入要求及办理流程

一、拟接收计划数

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专业拟接收转专业计划数11名。

二、基本条件

1.专业综合测评排名班级前40%；

2.高等数学单科成绩不低于70分；

3.自入学以来无考试不及格科目、无违纪、无受处分情况；

4.其余要求按学校教务处转专业要求执行。

申请转入工程技术学院电气工程与智能控制专业同学提交申请材料时提交《保山学院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并附教务系统下载的个人成绩单（盖学院公章）、班级综合排名表（盖学院公章）、智育成绩排名表（盖学院公章）以及其他的证明材料在学生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提交至学生所在学院教学科研办公室。（在材料中留下个人联系方式以便于通知相关事项）

三、面试流程

1.时间

2026年5月15日，下午14:30-17:30。

2.地点

工程技术学院格致楼508（面试区），格致楼510（候考区）。

3.方式

综合测试采用现场面试，评委现场打分的方式进行，面试者现场抽签确定面试顺序。

4.考核小组成员

刘建军、程汉湘、孙德娟、王佳斌、张旭

5.分数组成及计分方式

综合测试满分 100 分，包含政治思想（30分）、专业素养（30分）、综合能力（30分）、语言表达与仪容仪表（10分）。参与测试者最终成绩由不少于3名专业评委教师按照综合测试四个方面内容单独打分后计算总分，根基专业评委教师所评分值求出平均分得出，最终成绩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最终录取根据面试成绩按招生计划数从高到低录取。

6.现场面试流程：

（1）中文自我介绍（1-3分钟）；

（2）专业知识问答；

（3）自由问答(1-3分钟)。

注：面试结束后，考生现场确认分数，签字（按手印），方可自行离开。